

## 重点工作情况解释说明汇总表

重点工作	2023年工作重点及工作情况
转移支付安排情况	<p>2023年决算我县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收入26046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长14.55%，其中返还性收入299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长4.54%；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2212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长16.66%；专项转移支付收入3534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长3.61%。返还性收入、体制补助收入、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结算补助收入、固定数额补助收入、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等统筹安排使用于县本级财力安排的“三保”支出；用于非“三保”类其他人员刚性支出；用于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农林水、交通运输等重点社会民生项目支出；用于全县政府债务的还本付息支出；用于全县重大项目支出等。其他具有专项指定用途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对应安排相关项目经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收入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对应安排相关项目经费支出。</p>
举借政府债务	<p>2023年上级下达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241143万元（一般债务限额155138万元、专项债务限额86005万元），较上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减少1300万元。2023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235428万元（一般债务余额149423万元、专项债务余额86005万元），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控制在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以内。2023年我县申请到位地方政府债券共计49194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48094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1100万元），其中再融资一般债券13894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1100万元用于置换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再融资一般债券34200万元用于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具体置换明细项目见2023年政府决算公开表中的表36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表。2023年度采用其他方式化解的债务本金1679万元（向国际金融组织借款还本）。</p>
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工作开展情况	<p><b>组织落实情况：</b>针对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的预算执行中自查发现的问题，按照“立行立改、限期整改、销号整改”原则，细化整改措施，明确责任单位和整改时限，确保整改工作有人抓、有人管、见成效。压实整改责任，制定问题整改销号工作台账，针对短期整改的问题，做到限期整改，针对长期坚持的问题，着力在制度建立上下功夫，全面抓好整改落实。<b>整改落实情况：</b>一是督促各部门加快项目实施，落实项目验收、完善基础信息等工作，加强部门和乡镇间沟通协作，确保达到兑付条件的各类补贴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群众手中，做到不拖延、不滞留；二是督促乡镇收集完成补贴信息并及时录入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信息系统，切实加快补贴资金兑付；三是加强资金筹措，科学、合理安排财政库款使用，在保障好工资正常发放和基本运转支出需求的基础上，优先安排资金用于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发放兑付。<b>专项治理长效机制情况：</b>成立永德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使用专项治理专班，形成工作长效机制，加强各项民政惠民资金日常监管；加强部门协调，形成合力；加强民政惠民政策宣传。</p>